

# 团 体 标 准

T/AHSX 1—2023

## 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

Environmental-friendly formula feeds for finishing pigs

2023 - 04 - 28 发布

2023 - 05 - 01 实施

安徽省饲料与健康养殖行业协会 发 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安徽金牧饲料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安徽省饲料与健康养殖行业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安徽金牧饲料有限公司、安徽省饲料与健康养殖行业协会、安徽省新康饲料有限公司、安徽农业大学、安徽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安徽省兽药饲料监察所、埇桥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安徽新希望饲料有限公司、萧县新希望六和步强饲料有限公司、安徽新华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天邦饲料有限公司、安徽颖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安徽省正大源饲料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华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淮北华东正大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安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省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高晶、杨林、胡培、张成、计徐、陈文邦、李英、吴皖榕、单昌盛、张辉、姜秀花、刘成乐、黄辉、华均超、孙坤、彭程、张勇、张见、杨素英、李传普。

## 引 言

我国是养殖大国，肉、蛋产量连续多年位居全球第一，但动物粪便排放产生的环境污染，已经成为农村环境治理的一大难题。随着动物营养研究的深入，特别是低蛋白日粮配制技术的发展，可通过营养组分平衡、降低氮磷及其他矿物元素排放，达到降低环境污染，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生态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本标准对粗蛋白质、总磷在设定下限值的基础上增设了上限值，并给部分矿物元素设定了上限值，考虑到检测方法的适用性，本标准对动物生长所需的能量、维生素等营养素指标未涉及，相关方在使用本标准时应特别注意。

# 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的产品分类、要求、采样、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仅适用于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评价，不作为买卖双方对产品质量发生争议时的判定依据。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5918 饲料产品混合均匀度的测定
- GB/T 6432 饲料中粗蛋白的测定 凯氏定氮法
- GB/T 6434 饲料中粗纤维的含量测定 过滤法
- GB/T 6435 饲料中水分的测定
- GB/T 6436 饲料中钙的测定
- GB/T 6437 饲料中总磷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 GB/T 6438 饲料中粗灰分的测定
- GB/T 6439 饲料中水溶性氯化物的测定
-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 GB 10648 饲料标签
-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 GB/T 13885 饲料中钙、铜、铁、镁、锰、钾、钠和锌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 GB/T 14699.1 饲料 采样
- GB/T 15400 饲料中色氨酸的测定
- GB/T 18246 饲料中氨基酸的测定
- GB/T 18823 饲料检测结果判定的允许误差
- GB/T 19371.2 饲料中蛋氨酸羟基类似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 environmental-friendly formula feeds for finishing pigs

利用现代生物技术，通过原料选择、配方优化和工艺控制，降低饲料中氮磷和矿物元素添加，提高养分利用率，从而减少排泄物中氮磷和微量元素与臭气排放，并能维持或改善肉猪原有生长性能和饲料转化率的育肥猪用配合饲料。

## 4 产品分类

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的产品分类见表1。

表1 产品分类

| 产品名称       | 适用对象 | 饲喂阶段           |
|------------|------|----------------|
| 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 | 育肥猪  | 体重75 kg~100 kg |
|            |      | 体重100 kg~上市    |

## 5 要求

### 5.1 外观与性状

无霉变、结块及异味、异嗅。

### 5.2 水分

不高于14.0%。

### 5.3 混合均匀度

产品混合均匀度变异系数应不大于10%。

### 5.4 营养成分指标

主要营养成分指标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2 主要营养成分指标

| 饲喂阶段                                                                                                             | 体重75 kg~100 kg | 体重100 kg~上市 |
|------------------------------------------------------------------------------------------------------------------|----------------|-------------|
| 粗蛋白质 (%)                                                                                                         | 11.0~13.5      | 10.0~12.5   |
| 赖氨酸 (%)                                                                                                          | ≥0.75          | ≥0.65       |
| 蛋氨酸 <sup>a</sup> (%)                                                                                             | ≥0.21          | ≥0.18       |
| 苏氨酸 (%)                                                                                                          | ≥0.47          | ≥0.38       |
| 色氨酸 (%)                                                                                                          | ≥0.13          | ≥0.11       |
| 缬氨酸 (%)                                                                                                          | ≥0.48          | ≥0.42       |
| 粗纤维 (%)                                                                                                          | ≤10.0          | ≤10.0       |
| 粗灰分 (%)                                                                                                          | ≤9.0           | ≤9.0        |
| 钙 (%)                                                                                                            | 0.50~0.80      | 0.50~0.80   |
| 总磷 <sup>b</sup> (%)                                                                                              | 0.20~0.55      | 0.20~0.50   |
| 氯化钠 (%)                                                                                                          | 0.30~0.80      | 0.30~0.80   |
| 铜 (mg/kg)                                                                                                        | ≤20            | ≤20         |
| 锌 (mg/kg)                                                                                                        | ≤70            | ≤70         |
| 铁 (mg/kg)                                                                                                        | ≤700           | ≤700        |
| 锰 (mg/kg)                                                                                                        | ≤140           | ≤140        |
| <sup>a</sup> 蛋氨酸的含量可以是蛋氨酸+蛋氨酸羟基类似物及其盐折算为蛋氨酸的含量；如使用蛋氨酸羟基类似物及其盐，应在产品标签中标注折算蛋氨酸系数。<br><sup>b</sup> 总磷含量已经考虑了植酸酶的使用。 |                |             |

## 5.5 卫生指标

应符合GB 13078的要求。

## 6 采样

按GB/T 14699.1的规定执行。

## 7 试验方法

### 7.1 外观与性状

取适量样品置于清洁、干燥的白瓷盘中，在正常光照、通风良好、无异味的环境下，通过目测其色泽、形态，鼻嗅其气味。

### 7.2 水分

按GB/T 6435的规定执行。

### 7.3 混合均匀度

按GB/T 5918的规定执行。

### 7.4 营养成分指标

#### 7.4.1 粗蛋白质

按GB/T 6432的规定执行。

#### 7.4.2 赖氨酸、苏氨酸、缬氨酸

按GB/T 18246的规定执行。

#### 7.4.3 蛋氨酸

蛋氨酸羟基类似物及其盐按GB/T 19371.2的规定执行。

#### 7.4.4 色氨酸

按GB/T 15400的规定执行。

#### 7.4.5 粗纤维

按GB/T 6434的规定执行。

#### 7.4.6 粗灰分

按GB/T 6438的规定执行。

#### 7.4.7 钙

按GB/T 6436的规定执行。

#### 7.4.8 总磷

按GB/T 6437的规定执行。

#### 7.4.9 氯化钠

按GB/T 6439的规定执行。

#### 7.4.10 铜、锌、铁、锰

按GB/T 13885的规定执行。

#### 7.4.11 卫生指标

按GB 13078的规定执行。

### 8 检验规则

#### 8.1 组批

以相同原料、相同生产工艺、连续生产或同一班次生产的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批，但每批产品不得超过200 t。

#### 8.2 出厂检验

外观与性状、水分、粗蛋白质和粗灰分含量为出厂检验项目。

#### 8.3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第5章规定的全部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每6个月至少进行1次型式检验；在下列情形之一时，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定型投产时；
- b) 生产工艺、配方或主要原料来源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停产3个月以上，重新恢复生产时；
- d) 出厂检测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e) 饲料行政管理部门提出检验要求时。

#### 8.4 判定规则

8.4.1 所检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该批次产品合格。

8.4.2 检测结果中有任何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规定时，可自同批次产品中重新加一倍取样进行复检。复检结果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规定，则判定该产品不合格。微生物指标不得复检。

8.4.3 检测结果判定的允许误差按GB/T 18823的规定执行（卫生指标除外）。

8.4.4 各项目指标的极限数值判定按GB/T 8170中全数值比较法执行。

### 9 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 9.1 标签

按GB 10648的规定执行，可标注“本产品符合团体标准《环保型育肥猪配合饲料》”。

#### 9.2 包装

包装材料应无毒、无害、防潮。

### 9.3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干燥，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混装、混运。运输过程中应防潮、防日晒、防雨淋。使用罐装车运输的，应当专车专用，附产品标签和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

### 9.4 贮存

贮存时防止日晒、雨淋，严禁与有毒有害物品混贮。

### 9.5 其他

包装、运输、贮存应遵守生物安全相关规定。

---